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务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苏州市委市政府和张家港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并监督实施。拟订水务发展重大政策。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
2. 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和省、市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区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3. 负责拟订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资金监督管理。
4.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5.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6. 牵头全市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工作。
7.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8. 负责全市供水行业监管和饮水安全，组织编制全市供水规划。
9. 负责全市排水行业管理。
10. 组织实施重点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建设的行业监管和质量安全监督。
11. 负责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
12. 负责全市农村水利工作。
13. 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负责水量调度工作。
14.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大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相关工作。
15. 组织水务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

16. 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区）的水事矛盾纠纷。

17. 承担市全面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规划与建设管理科（水土保持科）、河湖和工程管理科、排水管理科、机关党总支（党建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水政监察大队、长江防洪工程管理处、长江治理工程管理处、水资源管理处、水资源监测站、河道管理处、供排水管理处、杨舍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金港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锦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塘桥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凤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乐余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南丰水利管理服务站、大新水利管理服务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水利管理服务站，共计16个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7家，其中包括：张家港市水务局部门本级、水政监察大队、长江防洪工程管理处、长江治理工程管理处、水资源管理处、水资源监测站、河道管理处、供排水管理处、杨舍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金港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锦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塘桥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凤凰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乐余中心水利管理服务站、南丰水利管理服务站、大新水利管理服务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水利管理服务站。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聚力实施美丽河湖建设行动。一是大力实施长江生态修复。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实施江海交汇“第一湾”、通州沙西水道生态示范工程，加强滩地生态维护和修复，打造苏州最美长江岸线。大力开展沿江环境整治提升，清理整治闸外“三无”船舶，实现闸外合法船只定点有序停靠、闸容闸貌明显提升。实施防汛通道畅通工程，打通企业占用段防汛通道，提升沿江堤防管护水平。持续加大长江张家港段非法采砂打击力度，建立全省首个长江采砂管理“两法衔接”工作机制，确保我市长江水域水事安全及稳定。二是推动河长制由“全面建立”转向“全面见效”。进一步完善河长制工作机制和考核体系，加快推进“智慧”河长制建设，修编“一河一策”行动计划，促进全市河长落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举措，确保河长制工作苏州领先。大力推进“清洁家河”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全面消除黑臭河道，显著提升农村河道环境。深入推进河湖“两违”“三乱”整治，基本完成市级河道绿化建设，还河湖应有的自然生态风貌。制定《生态美丽河湖五年行动实施方案》，推进建设生态美丽河湖 400 条，2020 年建设 30 条。以省水利厅调研我市治水工作为契机，总结并推广一批河长制工作典型案例。三是加快推进水利现代化建设。编制《张家港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在“三大水循环体系”的基础上，大力推进水系连通及农村河道综合整治，完成盐铁塘东延、东横河及城区河道疏浚淤泥固化工程扫尾，推进常沙河闸改建工程、走马塘江边泵

站工程建设，疏浚镇村河道 635 条，拆坝建桥 62 处，促进区域水系畅流。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大力实施节水行动，完成《张家港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修订工作，实施规范化、精细化的节水管理，加强节水载体建设，推动工业企业实施节水技改，推进年取水量 50 万吨的重点用水户全面建成节水型企业。

（二）聚力实施供排水提质增效行动。一是加大生活污水治理扩面。继续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扩面 3000 户，推进主干河道范围全治理。加快推进企业生活污水、重点排水户“十个必接”治理，加快排水许可规范发放，切实强化排水监管。加强城镇小区生活污水治理，启动实施城区 154 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及阳台、车库污水收集系统改造，对管网、提升泵站、窨井等实施改造提升，同步推进建成区排水达标区创建。二是加快生活污水厂网能力建设。完成第三污水厂、塘桥污水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增加污水处理能力 4 万 m^3/d ，启动锦丰、乐余、常阴沙污水厂扩建及提标工作。对照苏州特别排放限值，完成二污厂、三污厂、塘桥厂、金港厂等尾水提标改造，同步推进 4 家污水厂尾水生态净化工程建设。持续推进全市管网检测修复工作，强化管网的运维管护和农污管网长效考核，加快推进智慧水务信息化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厂一站一网一体化运维。三是实施供水扩能提质工程。完成第四自来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改造工程，并投产运行，启动第三自来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工程，推进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实现从“合格水”到“优质水”的转变。

(三) 聚力实施满意度提升行动。一是深化服务型机关建设。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张家港精神再弘扬再实践行动，切实增强党建引领作用。探索建立“港城河管家”党建品牌，建立水务工作群众路线机制，加强群众路线教育，让“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成为水务人工作目标和行动指南。二是强化法制机关建设。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对水务一体化、机构改革以及综合执法改革后的水务权责事项进行全面深入研究，形成“水务行政蓝皮书”，开展常态化双随机抽查，实现行业监管全覆盖。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间、简化申请材料，强化许可服务，加强事前指导，深化事中事后监管。三是加强效能机关建设。实施人才提升“345”计划，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提升干部职工的思想素质、业务能力。进一步加强系统宣传队伍建设，扩大宣传内涵，提升宣传效果，营造“当标杆、争率先”的浓厚氛围。强化环境卫生和工作纪律监督，提振水务干部职工精气神，让“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思想认识转化为每个干部职工的行动自觉。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水务局将锐意进取、主动作为、实干担当，以务实的态度、扎实的作风、有力的举措，切实提升全市水生态环境质量，努力争当水务行业标杆，以水美“画卷”交出新时代“三超一争”的港城水务答卷。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20810.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9965.63
1. 一般公共预算	20660.36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10355.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 机动经费	489.6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6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53.18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335.0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333.9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20810.36	当年支出小计			20810.36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20810.36	支出合计			20810.36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0810.3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20660.36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0660.36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15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20810.36	9965.63	10355.13	489.6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660.36	一、基本支出	9965.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	二、项目支出	10355.13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489.60
收入合计	20810.36	支出合计	20810.3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2081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
21103	污染防治	69
2110302	水体	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3.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18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03.1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35.03
21303	水利	16335.03
2130301	行政运行	1284.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3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803.43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361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92.10
2130310	水土保持	934.7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51.51
2130312	水质监测	189.5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3.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3.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5.9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9965.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63.64
30101	基本工资	987.15
30102	津贴补贴	1672.45
30103	奖金	1389.81
30107	绩效工资	1602.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3.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1.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7.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0.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6.57
30201	办公费	82.38

30202	印刷费	10. 60
30205	水费	12. 92
30206	电费	16
30207	邮电费	32. 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 50
30211	差旅费	20. 35
30213	维修(护)费	7
30214	租赁费	2
30215	会议费	31. 50
30216	培训费	44. 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72
30226	劳务费	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 80
30228	工会经费	89. 68
30229	福利费	51. 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2. 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5. 42
30301	离休费	49. 50
30302	退休费	878. 20
30305	生活补助	85. 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2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2066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
21103	污染防治	69
2110302	水体	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18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03.1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35.03
21303	水利	16335.03
2130301	行政运行	1284.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3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803.43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361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92.10
2130310	水土保持	934.7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51.51
2130312	水质监测	189.5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5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3.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3.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5.9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

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9965.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63.64
30101	基本工资	987.15
30102	津贴补贴	1672.45
30103	奖金	1389.81
30107	绩效工资	1602.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3.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1.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7.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0.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6.57
30201	办公费	82.38

30202	印刷费	10.60
30205	水费	12.92
30206	电费	16
30207	邮电费	32.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50
30211	差旅费	20.35
30213	维修(护)费	7
30214	租赁费	2
30215	会议费	31.50
30216	培训费	44.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72
30226	劳务费	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80
30228	工会经费	89.68
30229	福利费	51.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2.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5.42
30301	离休费	49.50
30302	退休费	878.20
30305	生活补助	85.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预算表

单位：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万元

合计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97	282	0	211	36	175	71	55	6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58.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69
30201	办公费	12.48
30202	印刷费	2.50
30205	水费	1.12
30206	电费	7
30207	邮电费	3.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0
30211	差旅费	7.55
30213	维修(护)费	2
30215	会议费	2
30216	培训费	9.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7.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16.88

30229	福利费	8.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

注: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张家港市水务局

单位: 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1431.05
一、货物 A					151.05
	办公电脑	办公设备设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8.07
	办公设备	办公设备设置	打印机、投影仪、绘图仪	集中采购	19.20
	办公家具	办公设备设置	办公家具	集中采购	7.50
	测量仪器	专用设备设置	测量仪器	分散采购	10
	实验室检测设备	专用设备设置	实验室检测设备	分散采购	40.28
	一般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	乘用车	分散采购	36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1280
	闸站管理外包	委托业务费	水利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30
	长江堤防管理及绿化管护	维修(护)费	水利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00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维修(护)费	水利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850
	市级河道长效管理	劳务费	水利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100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市政府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财政综合收支预算的通知》(张政发〔2020〕6号)填列。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0810.3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914.68万元，增长10.13%。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20810.36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20810.36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0660.3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4.68万元，增长9.34%。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社区支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供排水行业监管经费。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20810.36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19.25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水务局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04.8万元，减少15.4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会保障部门发放。

2. 节能环保支出（类）69万元，主要用于城乡污水治理办公室运转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69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污水治理项目。

3. 城乡社区支出（类）953.18万元，主要用于供排水行业管理及排水设施养护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953.18万。主要原因是新增供排水行业管理及排水设施养护等项目。

4. 农林水支出（类）16335.03万元，主要用于水利设施运行维护与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日常公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10.23万元，增长2.5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水务管理职能转变，人员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2333.9万元，主要用于张家港市水务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87.07万元，增长41.7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变动及提租补贴标准增加。

6.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9965.6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12.92万元，增长12.5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0355.1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41.06万元，增长7.7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新增供排水行业监管及设施养护。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489.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7万元，增长14.15%。主要原因是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按实列支。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20810.36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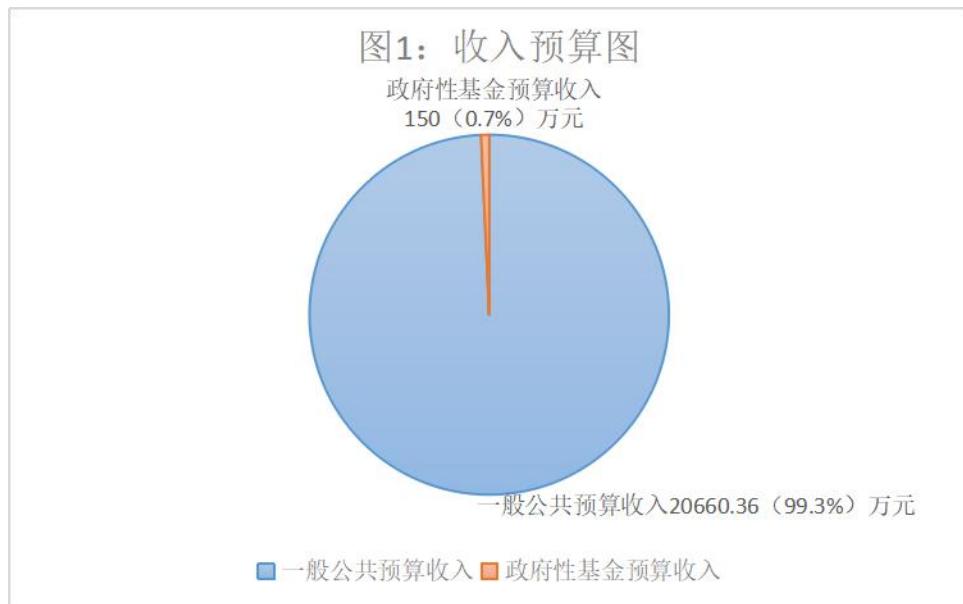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660.36万元，占9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0万元，占0.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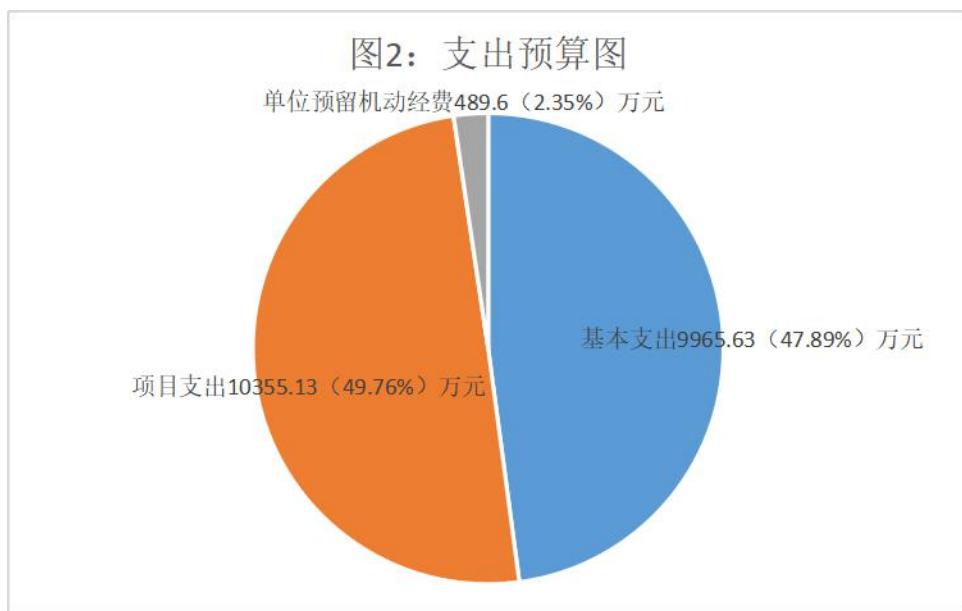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20810.3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9965.63万元，占47.89 %；

项目支出10355.13万元，占49.76%；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489.6万元，占2.35%；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810.3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914.68万元，增长10.1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新增供排水行业监管及设施养护。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20810.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14.68万元，增长10.1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新增供排水行业监管及设施养护。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1.1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26万元，减少9.3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34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9.79万元，减少20.72%。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改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发放。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493.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3.21万元，减少18.67%。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241.5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6万元，增长1.02%。主要原因是缴费人员数量变动。

(二) 节能环保支出（类）

1.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城乡污水治理办公室运转经费。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支出203.1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3.1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供排水行业监管支出。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6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城镇排水设施养护支出。

3.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项)支出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供排水行业监管支出。

(四) 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84.48万元，比上年增加311.96万元，增长32.0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经费增加。

2.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634.3万元，比上年增加459.6万元，增长263.0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河长制管理经费。

3.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一致。

4.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7803.43万元，比上年增加58.45万元，增长0.7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5. 水利(款)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项)支出3610万元。比上年减少340万元，减少8.6%。主要原因是减少水利建设项目支出。

6. 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支出192.1万元，比上年增加20万元，增长11.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结构调整。

7. 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支出934.71万元，比上年增加91.12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是增加水土保持项目支出。

8. 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支出1251.51万元，比上年增加193.38万元，增长18.27%。主要原因是水资

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目支出增加。

9. 水利（款）水质监测（项）支出189.5万元，比上年增加20.61万元，增长12.2%。主要原因是增加水质监测项目支出。

10. 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支出50万元，比上年增加5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1.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350万元，比上年减少280万元，减少42.42%。主要原因是调整河长制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527.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8.26万元，增长5.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标准增加。

2. 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80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58.81万元，增长57.43%。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标准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9965.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089.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76.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660.3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4.68万元，增长9.3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乡社区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9965.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089.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76.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1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4.82 %；公务接待费支出7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5.18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211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3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2.2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购置数量减少。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7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继续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原则，减少公务接待费用。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压缩会议支出。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按照单位年度培训计划执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水务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供排水行业监管项

目支出。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项）支出150万元，主要是用于供排水行业监管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58.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8万元，增长1.2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结构调整，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431.0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51.0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28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5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9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2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366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20810.36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